

1、招标条件

宁波临床前新药评价中心项目工程总承包（EPC）已由宁海县发展和改革局（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批准建设，项目代码2401-330226-04-01-936576，建设资金来自自筹资金，出资比例为100%，项目业主为宁海县兴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招标人为宁海县兴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委托代理机构为中冠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本项目概算总投资2707.57万元，其中建安工程造价2394.91万元。建设规模：宁波临床前新药评价中心1-9层的局部改造，改造面积约为5673平米，主要包括墙地面及天棚吊顶等改造；强电弱电、给排水、消防水、消防电、抗震支架、暖通空调、工艺管道、自控系统及室外架空管道等改造。建设地点：宁海县桃源街道兴海北路1192号。

2.2招标范围：工程施工图设计，所有工程施工、验收、移交、备案、保修期内的保修及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

2.3计划工期：总工期210日历天，其中：设计周期30日历天，施工工期180日历天。

2.4质量要求：设计质量要求：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及规程，达到施工图设计深度。施工质量要求：按国家及行业施工验收规范验收合格，洁净室通过综合性能检测。

2.5安全要求：合格。

3、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投标人：

3.1同时具备①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对应资质应在“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上资质动态核查结果处于“合格”状态），且具有合法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②特种工程专业承包资质（含结构补强专业，对应资质应在“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上资质动态核查结果处于“合格”状态），且具有合法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③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设计资质或建筑行业乙级及以上设计资质或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由上述①、②、③资质组成的联合体，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设计能力；

3.2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联合体所有成员（含联合体牵头人）数量不得超过3家，联合体牵头人须具备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对应资质应在“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上资质动态核查结果处于“合格”状态），且具有合法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联合体各方应当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将联合体协议书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招标人。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招标项目中投标。（二）拟派项目负责人、施工负责人、设计负责人资格要求：

3.3项目负责人（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委派）：①具备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工程建设类注册执业资格（包括注册建筑师、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注册建造师或者注册监理工程师等）；②至投标截止之日，拟派项目负责人不得在其他任何在建合同工程担任项目负责人（包括工程总承包项目中的施工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负责组织合同工作的实施，对整体项目进度、质量、安全进行协调控制。

3.4设计负责人（联合体投标的，由承担设计任务的单位拟派）：具备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

3.5施工负责人（联合体投标的，由承担施工任务的单位拟派，可兼任项目负责人）：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建筑工程专业的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同时具有有效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B类证书。

3.6特种工程负责人（联合体投标的，由承担特种工程施工任务的单位拟派）：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建筑工程专业的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执业资格，同时具有有效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B类证书。

3.7项目负责人、施工负责人、设计负责人、特种工程负责人必须为拟派单位的在职职工，除施工负责人可兼任项目负责人外其他不得相互兼任，须提供本公告发布之日前连续三个月（2024年3月、4月、5月）的社保缴纳证明）。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本项目招标文件（含图纸）和补充（答疑、澄清）、修改文件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潜在投标人登录“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s://jyxt.zwb.ningbo.gov.cn:4011/website/home>）自行下载。

4.2 潜在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前应办理交易主体信息登记，具体登录“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主体登记”栏目进行操作。

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4年07月15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2024年07月06日09时00分】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4年07月16日09时00分】

5.2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电子投标文件采用网上递交的方式，上传至“宁波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https://jyxt.zwb.ningbo.gov.cn:4011/gbweb/login>）。

5.3 逾期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上发布。

7、联系方式

招标人：宁海县兴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宁海县兴海北路1200号

联系人：鲍伟能

联系电话：0574-59952396

招标代理：中冠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宁海县兴工二路29号3楼

联系人：周全

联系电话：15257871020

监管部门：宁海县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